2022年1月自学考试补考将于本周末举行

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

发布日期 2022-07-05

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

栏目 自考

存档日期 2026-10-27

原文链接 https://szeb.sz.gov.cn/szzkw/zkgg/zkxx1/content/post_9931923.html

2022年1月自学考试补考将于7月9日至10日（周六、日）举行。目前我市各项考务工作准备就绪。

考试防疫须知

1.所有考生进入考点时，必须粤康码为绿码，提供本次考试首日24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48小时核酸阴性证明+24小时内核酸检测记录，截至第一场考试入场时间，电子或纸质均可，下同），现场测量体温正常（体温<37.3℃）。提前准备好纸质《健康信息申报表》并在参加每场考试时提交给考点工作人员。

2.考生进入考点时均要佩戴一次性医用或以上级别口罩。进入考场就座后，原则上应全程佩戴口罩；备用隔离考场的考生要全程佩戴口罩。考生进行身份核验时需摘除口罩，不得因为佩戴口罩影响身份核验。

3.考生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不得参加考试。

（1）正处于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隔离（监测）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入境人员；

（2）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且隔离（监测）期未满的;

（3）粤康码为红码或黄码的；

（4）不能提供本次考试首日24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24小时内核酸检测记录）的；

（5）现场测量体温不正常（体温≥37.3℃），在临时观察区适当休息后，再次测量体温仍然不正常的;

（6）不符合我市政府疫情防控政策相关要求的；

（7）其他情况由现场卫生防疫人员研判后认定为不能够参加考试的。

4.考试结束后，考生要按监考员的指令有序离场，保持人员间距，减少交谈，避免人群聚集。

5.其他防疫要求详见深圳招考网《深圳市2022年1月自学考试补考疫情防控温馨提示》。

考试疫情防控措施将根据疫情形势变化适时调整。请考生持续密切关注深圳招考网（https://szeb.sz.gov.cn/szzkw/）、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微信公众号发布的最新通知信息，以确保顺利赴考。

考试操作须知

1.尚未打印准考证的考生，考前可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到市招考办一楼招考服务大厅现场打印，地址：罗湖区泥岗西路1068号，联系电话：0755-82181999。请考生根据准考证上公布的考点信息提前准确查询考试地点，了解到达考点的交通路线，预留到达考点的时间。

2.考生须自行准备考试文具等用品。除2B铅笔、黑色字迹的钢笔或签字笔、直尺、圆规、三角板、橡皮外，其他任何物品不准带入考场。严禁携带任何通讯工具（如手机、对讲机及其他无线接收、传送设备）、电子计算器、电子存储记忆录放设备、照相机、涂改液、修正带等与考试无关的物品进入考场。可使用计算器的课程，计算器不得有程序储存功能。

3.严格按试卷要求作答。答题纸“选择题答题区”须用2B铅笔填涂，其他区域的书写或作答须用黑色字迹的钢笔或签字笔；必须在答题纸规定答题区域的指定题号处按要求作答；作答时需画表、作图或作辅助线的，可先用铅笔辅助再用黑色字迹的钢笔或签字笔描黑确认。答题纸不得折叠、污损、弄皱、弄破，不得作任何标记。不按规定作答，答题无效。

4.严禁将试卷、答题纸及草稿纸带出考场。

5.开考15分钟后，不得进入考点参加当次科目考试，不得早于当科考试结束前30分钟交卷出场。交卷出场后不得再进场续考。

诚信考试

1.考生要认真阅读《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场规则》、《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第33号令）、《〈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部分自学考试事项贯彻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等有关规定，自觉遵守考场规则，自重自爱，诚信考试。2019年9月3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了《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明确自学考试属于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两高司法解释。

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将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严肃处理违纪作弊考生，并如实将相关信息记入诚信档案，涉嫌组织作弊、替考等违法犯罪行为的，移交有关部门处理，广大考生务必诚信应考。

2.考生因故未能参加本次考试的，不纳入自学考试诚信报考档案，可按规定正常报考下一次自学考试。

其他事项

1.请留意考试期间天气预报，做好相关防护工作，确保人身安全。

2.自觉遵守防疫规定和要求，主动接受防疫检查和监考员按规定进行的身份验证、使用金属探测仪进行安全检查和对随身物品等进行的必要检查。

3.请考生自觉维护考点的校园环境卫生。

2022年1月自学考试补考时间安排

日期 / 时间	7月9日（星期六）	7月10日（星期日）
上午	9:00~11:30	9:00~11:30
下午	14:30~17:00	14:30~17:00

原图分页 1/2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不能使用计算器课程一览表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1	00020	高等数学（一）
2	00022	高等数学（工专）
3	00023	高等数学（工本）
4	01864	高等代数（一）
5	02002	数学分析（二）
6	02005	常微分方程
7	02011	复变函数论

8	02014	微分几何
9	02120	数据库及其应用
10	02198	线性代数
11	02316	计算机应用技术
12	02318	计算机组成原理
13	03361	企业物流
14	03365	物流运输管理
15	07006	供应链与企业物流管理
16	07724	物流系统工程
17	11400	数学分析续论

注：其余有计算要求的课程，允许考生使用简单的、没有程序存储功能的计算器。

深圳市2022年1月自学考试补考考点安排表

序号	考点名称	考点地址
1	北环中学	福田区莲花路莲花北村内
2	莲花中学北校区	福田区彩田路6008号莲花二村内
3	红岭中学园岭初中部	福田区红岭中路园岭九街2027号
4	新洲中学	福田区新洲五街60号
5	翠园初级中学	罗湖区怡景路景贝北1006号
6	罗湖中学	罗湖区南湖路1004号
7	布心中学	罗湖区东湖路3号
8	罗湖外语实验学校	罗湖区罗芳路124号
9	笋岗中学	罗湖区红岗路1008号（笋岗中学西门）
10	罗湖外语初中学校	罗湖区莲塘国威路38号

11	红桂中学	罗湖区桂园路果园东 8 号
12	罗湖区滨河实验中学	罗湖区和平路船步街 50 号
13	龙城初级中学	龙岗区中心城龙潭路 33 号
14	龙岗中学	龙岗区龙岗街道龙园路 588 号
15	横岗中学	龙岗区横岗街道康乐路 25 号
16	南联学校	龙岗区龙岗街道植物园路 168 号
17	新亚洲学校	龙岗区中心城余石岭路 4 号
18	坪地中学	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 2023 号
19	宝龙学校	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沙一路 9 号
20	深圳中学龙岗初级中学	龙岗区中心城爱心路 130 号
21	兰著学校	龙岗区龙城街道协同路 1 号
22	石芽岭学校	龙岗区南湾街道科技园路 3 号
23	可园学校	龙岗区布吉街道育苗路 3 号
24	南湾学校	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 6-2 号
25	兰陵学校	龙岗区坪地街道兴华路 85 号